股票代码:600795　股票简称:国电电力　编号:临2021-14

债券代码:143642　债券简称:18国电01
债券代码:143662　债券简称:18国电02
债券代码:143716　债券简称:18国电03
债券代码:155522　债券简称:19国电01
债券代码:163327　债券简称:20国电01
债券代码:163551　债券简称:20国电02

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1年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事项前十大股东及前十大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21年3月31日，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七届七十八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关于2021年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4月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1年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临2021-11）。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相关规定，现将董事会公告回购股份决议前一个交易日（2021年3月31日）登记在册的公司前10大股东和前10大无限售条件股东的名称及持股数量、比例情况公告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
1	国家能源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9,038,709,571	46.00
2	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1,317,311,588	6.70
3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896,934,967	4.56
4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213,970,000	1.09
5	上海电气（集团）总公司	165,474,700	0.84
6	博时基金－农业银行－博时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142,500,300	0.73
6	易方达基金－农业银行－易方达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142,500,300	0.73
6	大成基金－农业银行－大成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142,500,300	0.73
6	嘉实基金－农业银行－嘉实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142,500,300	0.73
6	广发基金－农业银行－广发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142,500,300	0.73
6	中欧基金－农业银行－中欧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142,500,300	0.73
6	华夏基金－农业银行－华夏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142,500,300	0.73
6	银华基金－农业银行－银华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142,500,300	0.73
6	南方基金－农业银行－南方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142,500,300	0.73
6	工银瑞信基金－农业银行－工银瑞信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142,500,300	0.73

公司股份全部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前十大股东与前十大无限售条件股东一致。

特此公告。

国电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4月7日

证券代码：600235　证券简称:民丰特纸　公告编号:临2021-007

民丰特种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0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1年4月15日（星期四）下午15:00-16:0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e互动”平台，网址为：http://sns.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网络文字互动

●投资者可于2021年4月13日（周二）17:00前将需要了解的情况和有关问题预先通过电子邮件的形式发送至公司投资者关系邮箱dsh@mfspchina.net。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民丰特种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将于2021年4月9日披露《民丰特纸2020年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0年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1年4月15日下午15:00-16:00举行2020年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文字互动的形式召开，届时公司将针对2020年度的经营成果、财务指标以及现金分红方案等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1年4月15日（星期四）下午15:00-16: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e互动”平台，网址为：http://sns.sseinfo.com

（三）会议召开方式:网络文字互动

三、参加人员

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曹继华先生、财务总监张学如先生、董事会秘书姚名欢先生等。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1年4月15日（周四）下午15:00-16:00，通过互联网登陆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e互动”平台（网 址为:http://sns.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1年4月13日（周二）17:00前将需要了解的情况和有关问题预先通过电子邮件的形式发送至公司投资者关系邮箱dsh@mfspchina.net。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一）联系人:严水明

（二）电话:0573-82812992

（三）电子邮箱:dsh@mfspchina.net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e互动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民丰特种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4月7日

证券代码:000525　证券简称:红太阳　公告编号:2021-017

南京红太阳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立案调查事项进展暨风险提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南京红太阳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7月6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调查通知书》（编号:沪证专调查字2020084号），因公司涉嫌信息披露违法违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的有关规定，中国证监会决定对公司进行立案调查。公司于2020年7月7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披露了《关于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调查通知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78），并分别于2020年8月7日、2020年9月8日、2020年10月10日、2020年12月8日、2021年1月7日、2021年3月9日披露了《关于立案调查事项进展暨风险提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90、2020-099、2020-106、2020-117、2021-001、2021-011）。

目前，中国证监会调查工作仍在进行中，公司尚未收到中国证监会就上述立案调查事项的结论性意见或决定。若收到相关文件，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如公司因此受到中国证监会的行政处罚，且违法行为属于重大违法强制退市情形的，公司股票将可能存在被终止上市的风险。

目前，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正常，公司将继续积极配合中国证监会的调查工作，并将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有关公司的所有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并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南京红太阳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年4月7日

证券代码:603557　证券简称:起步股份　公告编号:2021-030

起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再次延期回复上海证券交易所《问询函》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起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起步股份”）于2021年3月22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监管一部下发的《关于对起步股份有限公司业绩预告事项的问询函》（上证公函【2021】0261号）（以下简称“《问询函》”）。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3月2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ee.com.cn）披露的《关于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问询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3）。

公司在收到《问询函》后高度重视，立即组织相关人员开展《问询函》回复工作。但鉴于《问询函》涉及的内容较多，部分问题尚需进一步梳理，核实确认，经公司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延期至2021年4月7日前完成《问询函》的回复披露。延期公告详见公司于2021年3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ee.com.cn）披露的《关于延期回复上海证券交易所（问询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25）。

延期期间，公司协调各方加快工作进度，但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问询函》中涉及的相关事项仍待进一步完善，为保证回复内容的准确和完整，经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延期至2021年4月14日前完成《问询函》的回复披露。延期回复期间，公司将协调组织相关各方积极推进《问询函》的回复工作，尽快就《问询函》涉及相关事项予以回复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ee.com.cn）。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起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7日

证券代码:600719　证券简称:中原传媒　公告编号:2021-002号

中原大地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深圳市托利贸易有限公司提供银行综合授信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没有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21年3月31日，中原大地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签署了关于对深圳市托利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托利 ”）提供担保的《最高额保证合同》。

一、本次担保的履行程序概述

2020年4月29日，公司七届二十二次董事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向深圳市托利贸易有限公司提供银行承兑敞口授信担保的议案》，向深圳托利提供不超过 6,500 万元人民币银行承兑敞口授信担保。担保期限自七届二十二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24个月。

二、担保合同的主要内容

（1）保证人:中原大地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

（2）债权人: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 ；

（3）债务人:深圳市托利贸易有限公司 ；

（4）担保金额:5000 万元人民币 ；

（5）保证范围:除了本合同所述之主债权，还及于由此产生的利息（含罚息、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手续费及其他为签订或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费用、以及债权人实现担保权利和债权所产生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律师费、差旅费等），以及根据主合同经债权人要求债务人需补足的保证金；

（6）保证额度有效期:2020年 12月16日至 2021 年 12 月15日；

（7）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

三、反担保情况

深圳托利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河南新华物资集团下属控股子公司，其向银行申请的授信额度是日常经营所需的必要融资。公司为其提 供担保，是为了保证各项业务的顺利开展，此项担保风险基本可控，

不会损害公司利益。在本公司向深圳托利提供担保的同时，其他股

东以其所持有深圳托利的股权进行出质（已在深圳市场监督管理局

进行股权质押）。

四、对外担保累计金额及逾期担保的累计金额

截止本公告发布日，本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 6500 万元（包含本次担保金额），无逾期担保。本次担保额度为 5000 万元人民币，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0.79%。

五、备查文件

1.七届二十二次董事会会议决议；

2.最高额保证合同；

3.其他需要的文件。

特此公告。

中原大地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年4月6日

股票代码:002052　股票简称:*ST同洲　公告编号:2021-032

深圳市同洲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股东大会的基本情况

1. 股东大会届次: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 股东大会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

公司于2021年4月6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七十七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决议召集召开公司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等的规定。

4.会议召开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1年4月22日下午14时起

（2）网络投票时间为:2021年4月22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9:15至15:00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结合网络投票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一种表决方式。

6.股权登记日:2021年4月19日

7.会议出席对象

（1）股权登记日2021年4月19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股东。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可以不是公司的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等。

8.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深圳市南山区高新科技园北区彩虹科技大厦6楼公司601会议室。

二、本次股东大会审议事项

序号	议案名称
1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暨选举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1.01	选举莫冰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2	选举刘晓为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3	选举林强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4	选举廖清富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05	选举刘用腾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2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暨选举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2.01	选举张白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02	选举李文女士为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03	选举李麟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04	选举金玉丰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3	《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暨选举第六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3.01	选举邵凤高先生为第六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3.02	选举张连强先生为第六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4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5	《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6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特别说明:

1. 议案1.2、3采取累积投票方式进行，本次应选非独立董事 5 人，独立董事4人，股东代表监事2人，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乘以应选人数，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以应选人数为限在候选人中任意分配（可以投出零票），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2. 议案2中的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交所备案审核无异议，股东大会方可进行表决。

3.本次股东大会对上述议案中小投资者表决单独计票并披露单独计票结果。中小投资者是指除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含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外的股东。

4. 上述议案的具体内容详见于2021年4月7日披露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七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等相关公告。

三、提案编码

表一: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一览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累积投票提案	采用等额选举,应选2位董事	
1.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暨选举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5人
1.01	选举莫冰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2	选举刘晓为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3	选举林强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4	选举廖清富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5	选举刘用腾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暨选举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4人
2.01	选举张白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2	选举李文女士为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3	选举李麟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4	选举金玉丰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3.00	《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暨选举第六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应选2人
3.01	选举邵凤高先生为第六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
3.02	选举张连强先生为第六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
非累积投票提案		
4.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5.00	《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6.00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四、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地点:欲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委托代理人须于2021年4月21日9:00—17:00到深圳市南山区高新科技园北区彩虹科技大厦六楼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办理出席会议登记手续，异地股东可以传真或信函的方式于上述时间登记，传真或信函以抵达本公司的时间为准。

2.法人股东登记: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的，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加盖公司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委托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办理登记手续。

3.自然人股东登记:自然人股东出席的，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委托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4.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深圳市南山区高新科技园北区彩虹科技大厦六楼

联系电话:0755—26990000—6699/8880/8957

传真:0755—26722666

邮编:518057

联系人:丁玉凤、刘道榆

邮箱:dingyufeng909435@coship.com/liudaoyu@coship.com

5.本次会议会期半天，参加会议的股东食宿、交通等费用自理。

五、参与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参加网络投票时涉及具体操作需要说明的内容和格式详见附件1）

六、备查文件

1.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等；

深圳市同洲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7日

附件一：

参与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2052;投票简称:同洲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对于累积投票提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上市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零票。

表二:累积投票制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填报一览表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填报
对候选人A投X1票	X1票
对候选人B投X2票	X2票
…	…
合 计	不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

表一提案1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如下：

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5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5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5 位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表二提案2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如下：

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4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4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4位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表一提案3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如下：

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2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2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2位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1年4月22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1年4月22日9:15-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深圳市同洲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委托股东姓名及签章:

身份证或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股东持有股数:　　委托人股票账号:

受托人姓名:　　受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委托有效期:

委托人对会议审议议案表决如下(请在相应的表决意见项下划“√”，委托人没有明确投票指示的，应当注明是否授权由受托人按自己的意见投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累积投票提案	采用等额选举,填报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1.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暨选举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5人			
1.01	选举莫冰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2	选举刘晓为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3	选举林强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4	选举廖清富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5	选举刘用腾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暨选举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4人			
2.01	选举张白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2	选举李文女士为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3	选举李麟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4	选举金玉丰先生为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3.00	《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暨选举第六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应选2人			
3.01	选举邵凤高先生为第六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			
3.02	选举张连强先生为第六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			
非累积投票提案					
4.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5.00	《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6.00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股票代码:002052　股票简称:*ST同洲　公告编号:2021-031

深圳市同洲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职工代表监事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深圳市同洲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已于2016年3月27日任期届满，需要进行换届选举，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由三名监事组成，其中股东代表监事二名、职工代表监事一名，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

公司于近日召开了职工代表大会，会议由公司工会主席主持，出席本次会议的职工代表共35人，会议召开程序符合有关规定。经与会职工代表投票表决，选举出艾旅先生为职工代表监事（个人简历附后），将与公司2021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2名股东代表监事共同组成第六届监事会，任期与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2名股东代表监事任期一致。

特此公告。

深圳市同洲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年4月7日

附件:职工代表监事简历

艾旅先生，1985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湖北师范学院经济学专业。2008年3月至2010年3月就职于华侨永亨银行（中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任企业融资部客户经理;2010年4月至2020年7月就职于广东德豪润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任投融资部高级融资经理;2020年10月至今，任深圳市同洲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办公室副主任。

截至目前，艾旅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深圳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规定的不宜担任监事职务的情形。

股票代码:002052　股票简称:*ST同洲　公告编号:2021-023

深圳市同洲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同洲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十七次会议通知于2021年4月2日以电子邮件、短信形式发出，会议于2021年4月6日上午十一时在深圳市南山区高新科技园北区彩虹科技大厦六楼公司601会议室以现场会议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加会议监事3人，实际参加表决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刘一平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会议以书面表决的方式，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议案一、《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暨选举第六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第五届监事会已于2016年3月27日任期届满，需要进行换届选举，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由三名监事组成，其中股东代表监事二名、职工代表监事一名（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三年。经监事会审议通过，同意提名邵凤高先生、张连强先生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候选人简历附后）。

关于选举股东代表监事的详细内容详见于同日披露的《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暨选举第六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公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还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以累积投票制方式进行投票表决。

特此公告。

深圳市同洲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年4月7日

附件:监事候选人简历

邵凤高先生，1963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共党员，中国人民大学法学硕士，高级政工师。曾先后担任中国人民大学研究生会主席、中国人民大学校务委员会委员、中华全国学生联合会执行主席、中国人民解放军国际关系学院政治教导员、中国人民解放军总参某部政治部团职干事 、中国建设银行总行党委组织部（人力资源部）组织处处长、中国建设银行工会委员会副主席。现任红星美凯龙控股集团执行总裁、苏州红土大数据创业投资有限公司董事、中国科学院大学创新创业导师。2020年5月8日至今任深圳市同洲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截至目前，邵凤高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深圳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规定的不宜担任监事职务的情形。

张连强先生，1975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共党员，毕业于厦门大学会计系会计专业，第二专业计算机，经济学学士，高级会计师。1998年9月至2003年9月任福建省华福证券公司总部财务主管，2003年9月至2011年12月，历任中诚联合投资集团公司财务经理、财务总监、投资总监、总裁助理，兼广西百事达淀粉有限公司和苏州汉丰新材料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2012年1月至2015年10月 ，历任盛丰物流集团有限公司CFO、副总裁，2015年10月至今担任蜂行者汽车服务有限公司、福州蜂享云车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

截至目前，张连强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深圳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规定的不宜担任监事职务的情形。

股票代码:002052　股票简称:*ST同洲　公告编号:2021-025

深圳市同洲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暨选举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深圳市同洲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已于2016年3月27日任期届满，需要进行换届选举，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由九名董事组成，其中非独立董事五名、独立董事四名，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三年。公司于2021年4月6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七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暨选举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同意提名张白先生、李文女士、李麟先生、金玉丰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候选人简历附后）。

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董事会董事就任前，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仍将继续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忠实、勤勉地履行董事义务和职责。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独立意见如下:经审核候选人的经历及相关背景，我们认为独立董事候选人符合担任上市公司独立董事任职资格的规定，具备胜任独立董事职务的能力，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等规定的条件。公司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提名、审议、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我们同意提名张白先生、李文女士、李麟先生、金玉丰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并同意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同洲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7日

附件: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张白先生，1960 年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香港公开大学工商管理硕士，注册会计师。1983 年 8 月至今在福州大学经济与管理学院从事科研和教学工作;兼任中国会计学会理事、福建省审计学会副会长、福建省会计学会理事、冠城大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兴业皇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福 建显云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1年2月22日至今任深圳市同洲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截至目前，张白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深圳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规定的不宜担任独立董事职务的情形。

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张白先生，1960 年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香港公开大学工商管理硕士，注册会计师。1983 年 8 月至今在福州大学经济与管理学院从事科研和教学工作;兼任中国会计学会理事、福建省审计学会副会长、福建省会计学会理事、冠城大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兴业皇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福 建显云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1年2月22日至今任深圳市同洲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截至目前，张白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深圳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规定的不宜担任独立董事职务的情形。

李文女士，1967年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福州大学会计系本科毕业，经济学学士、高级会计师。历任福建省华福房地产公司财务部总经理、福建省华福证券公司总部财务部总经理、福建中城集团财务总监、福州电视台财务总监、闽福发独立董事;2013年至今任福建群升置业财务总监;2011年至今兼任福州大学会计系外聘硕士生导师。2021年2月22日至今任深圳市同洲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截至目前，李文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深圳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规定的不宜担任独立董事职务的情形。

李麟先生，1972年生，中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中山大学经济学系国际贸易专业。历任福建省土产畜产进出口公司职员，福建闽江律师事务所律师，福建鹰成律师事务所律师，福建同人大有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福建安信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2017年至今担任江西福道建设有限公司执行董事。

截至目前，李麟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深圳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规定的不宜担任独立董事职务的情形。

金玉丰先生，1961年生，中国籍，拥有新加坡永久居留权，南京工学院硕士、东南大学电子工程系博士研究生、北京大学微电子系博士后。1985年至1999年历任电子部第55研究所工程师、高级工程师、计划处副处长，2001年至今任北京大学信息科技学院副教授、教授，2014年至今任北京大学深圳研究生院教授。2013年至2019年担任上海贝岭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6年至今担任国微控股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20年至今担任华海清科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截至目前，金玉丰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深圳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规定的不宜担任独立董事职务的情形。

股票代码:002052　股票简称:*ST同洲　公告编号:2021-029

深圳市同洲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同洲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通知于2021年4月2日以电子邮件、短信形式发出，会议于2021年4月6日上午十一时在深圳市南山区高新科技园北区彩虹科技大厦六楼公司601会议室以现场会议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参加会议监事3人，实际参加表决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刘一平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会议以书面表决的方式，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议案一、《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暨选举第六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第五届监事会已于2016年3月27日任期届满，需要进行换届选举，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由三名监事组成，其中股东代表监事二名、职工代表监事一名（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任期自公司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三年。经监事会审议通过，同意提名邵凤高先生、张连强先生为公司第六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候选人简历附后）。

关于选举股东代表监事的详细内容详见于同日披露的《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暨选举第六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公告》。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还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以累积投票制方式进行投票表决。

特此公告。

深圳市同洲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年4月7日

附件:监事候选人简历

邵凤高先生，1963 年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共党员，中国人民大学法学硕士，高级政工师。曾先后担任中国人民大学研究生会主席、中国人民大学校务委员会委员、中华全国学生联合会执行主席、中国人民解放军国际关系学院政治教导员、中国人